证券代码:002791　　证券简称:坚朗五金　　公告编号:2020-008

#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0年2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2月2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11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11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二、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2020年3月17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该议案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791　　证券简称:坚朗五金　　公告编号:2020-009

#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0年2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2月2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尚德岭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殷建忠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此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是为更好地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且不会对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该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791　　证券简称:坚朗五金　　公告编号:2020-010

#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2019年5月22日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48)。

由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瑞华事务所")相关审计人员的调整和变动,为不影响公司年报审计工作安排及年报披露的及时性,更好地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经充分沟通协商,公司拟变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事务所")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聘期为一年,具体审计费用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层,根据公司实际业务和市场行情等因素并参照有关标准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公司已就变更审计机构的相关事宜与瑞华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瑞华事务所明确知悉本事项并表示理解。公司董事会对瑞华事务所多年来提供的专业、严谨、负责的审计服务表示诚挚的感谢。

二、拟聘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5793421213

主要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胡少先

成立日期:2011年7月8日

经营范围: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审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天健事务所具备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审计工作的需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

三、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已与瑞华事务所进行了事先沟通,并征得其理解和支持。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事务所进行了审查,认为天健事务所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同意变更天健事务所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公司已于2020年2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变更天健事务所为2019年度审计机构,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4、此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于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天健事务所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满足公司2019年度相关审计的要求。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有利于增强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不会损害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我们同意公司变更天健事务所为2019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经核查了解,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天健事务所具备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审计工作的需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变更事宜,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791　　证券简称:坚朗五金　　公告编号:2020-011

#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兹定于2020年3月17日(星期二)14:30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0年3月17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3月1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3月17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的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0年3月12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止股权登记日2020年3月1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本通知附件),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

8、会议地点:东莞市塘厦镇大坪坚朗路3号公司总部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2020年2月28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2月29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人员以外的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本公司将单独计票,并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三、提案编码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br>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委托人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证券账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股东可采用传真方式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并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与前述登记文件递交公司,以便登记确认,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0年3月13日(星期五)上午9:00-11:30,下午13:00-17:30

3、登记地点:董事会办公室

地址:东莞市塘厦镇大坪坚朗路3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523722

传真:0769-87947885

(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请注明"坚朗五金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4、会议联系方式:

本次会议联系人:韩爽

联系电话:0769-82955232

联系传真:0769-87947885

电子邮箱:dsb@kinlong.com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4、附件二《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5、附件三《参会登记表》。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九日

附件一: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791

2、投票简称:"坚朗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3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3月17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3月17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授 权 委 托 书

致: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br>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 | | |

说明:

1、此委托书表决符号为"√",请根据授权委托人的本人意见(以其持有的全部股数),对上述审议项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勾,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视为授权委托人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3、受托人无转委托权。本委托书有效期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持有股份的性质: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受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三: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

| | | | |
|---|---|---|---|
|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 | | |
|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注册号码 | | | |
| 股东账号 | | 持股数量 | |
|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 | 是否委托 | |
| 代理人姓名 | | 代理人身份证 | |
| 联系电话 | | 电子邮箱 | |
| 联系地址 | | 邮码 | |
| 发言意向及要点: | | | |
|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br>年　月　日 | | | |

备注:

1、请用正楷字体填写完整的股东名称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的时间。请注意:因股东大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本公司不能保证本参会股东登记表上表明发言意向及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791　　证券简称:坚朗五金　　公告编号:2020-012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公司董事、副总裁王晓丽女士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6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54)。其中,公司董事、副总裁王晓丽女士计划自减持预披露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0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31%)。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19年8月6日、2019年9月21日披露的《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54)、《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数量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64)。

截至2020年2月27日,王晓丽女士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届满,王晓丽女士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合计减持981,000股,本次减持计划完成。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 股东名称 | 减持方式 | 减持期间 | 减持均价(元/股) | 减持股数(股) | 减持比例 |
|---|---|---|---|---|---|
| 王晓丽 | 集中竞价 | 2019年9月3日 | 18.69 | 2,800 | 0.001% |
| | | 2019年9月4日 | 18.92 | 7,250 | 0.002% |
| | | 2019年9月5日 | 19.81 | 393,550 | 0.122% |
| | | 2019年9月18日 | 20.69 | 145,750 | 0.045% |
| | | 2019年9月19日 | 21.04 | 10,000 | 0.003% |
| | | 2019年10月30日 | 26.54 | 162,000 | 0.050% |
| | | 2019年11月1日 | 29.31 | 96,850 | 0.030% |
| | | 2020年2月17日 | 51.27 | 113,100 | 0.035% |
| | | 2020年2月18日 | 49.26 | 49,700 | 0.015% |
| | 合计 | - | - | 981,000 | 0.305% |

注1:王晓丽女士本次减持股份来源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及参与公司年度利润分配送转的股份。

注2:上述比例合计数误差系四舍五入造成。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份性质 |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 |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 |
|---|---|---|---|---|---|
| | | 股数(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 王晓丽 | 合计持有股份 | 13,022,370 | 4.050% | 12,041,370 | 3.745%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3,255,593 | 1.013% | 2,888,243 | 0.898%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高管锁定股) | 9,766,777 | 3.037% | 9,153,127 | 2.847%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董事、副总裁王晓丽女士本次减持公司股份严格遵守了《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规情况。

2、截至2020年2月27日,王晓丽女士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届满,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

3、王晓丽女士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备查文件

1、王晓丽女士出具的《关于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791　　证券简称:坚朗五金　　公告编号:2020-013

#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业绩快报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9年度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9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 项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增减变动幅度 |
|---|---|---|---|
| 营业总收入 | 5,252,641,554.86 | 3,853,480,246.44 | 36.31% |
| 营业利润 | 484,392,478.98 | 192,822,332.22 | 151.21% |
| 利润总额 | 483,287,436.80 | 189,767,301.80 | 154.6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421,279,031.21 | 172,125,959.51 | 144.75% |
| 基本每股收益(元) | 1.33 | 0.54 | 146.30%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4.66% | 6.41% | 8.25% |
| | 本报告期末 | 本报告期初 | 增减变动幅度 |
| 总资产 | 4,969,789,519.58 | 4,029,658,072.67 | 23.3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 3,046,529,957.67 | 2,755,406,125.21 | 10.57% |
| 股本 | 321,540,000.00 | 321,540,000.00 | 0.0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 9.47 | 8.57 | 10.50% |

注:上述数据均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未经审计)。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2019年公司继续围绕建筑配套件集成供应商的发展定位和战略规划,结合市场实际情况,持续延伸产品线。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业绩保持增长,实现营业总收入525,264.16万元,同比增长36.31%。

同时,随着销售渠道布局和收入增加,公司费用同步有所摊薄,实现营业利润48,439.25万元,实现利润总额48,328.74万元,分别同比增长151.21%和154.6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2,127.90万元,同比增长144.75%。基本每股收益为1.33元,同比增长146.30%,主要系收入增长和毛利率有所提升。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公司2020年1月23日披露的《2019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0-007)不存在差异。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996　　证券简称:贵广网络　　公告编号:2020-009

# 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化集团")持有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64,759,32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6.16%。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自2020年3月23日起6个月内,中化集团拟通过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不超过42,067,811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4%,且保证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减持价格按照减持时市场价格确定。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身份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
|---|---|---|---|---|
| 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 |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 64,759,321 | 6.16% | IPO前取得:64,759,321股 |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减持股份情形。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股东名称 | 计划减持数量(股) | 计划减持比例 | 减持方式 |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 拟减持股份来源 | 拟减持原因 |
|---|---|---|---|---|---|---|---|
| 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 | 不超过:42,067,811股 | 不超过:4% |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21,033,905股<br>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42,067,811股 | 2020/3/24~2020/9/18 | 按市场价格 | IPO前取得:64,759,321股 | 根据中化集团经营发展需要 |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 □否

1.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中化集团承诺: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所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中化集团持有公司股份已于2019年12月27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2.关于减持意向的承诺

公司股东中化集团承诺:(1)在锁定期届满后,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通过合法方式进行减持,并通过发行人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2)减持发行人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上述股东根据自身经营发展需要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上述股东将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上述股东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 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特此公告。

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29日

证券代码:600360　　证券简称:华微电子　　公告编号:2020-005

#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控股股东基本情况: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鹏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鹏盛")持有公司225,553,206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40%。其中,上海鹏盛累计质押公司股份合计143,8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63.75%,占公司总股本的14.92%。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公司控股股东上海鹏盛拟以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总数不超过19,000,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97%。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六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97%。若减持期间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及减持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控股股东承诺:本次减持计划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关于减持比例限制等相关规定执行。

● 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稳定。

公司于2020年2月27日收到控股股东上海鹏盛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减持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身份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
|---|---|---|---|---|
| 上海鹏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 5%以上第一大股东 | 225,553,206 | 23.40% | 其他方式:225,553,206股 |

上表中其他方式具体如下:

受让方式:33,726,531股

转增(送)股本:139,775,935股

配股:52,050,74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控股股东上海鹏盛过去12个月内未减持公司股份。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股东名称 | 计划减持数量(股) | 计划减持比例 | 减持方式 |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 拟减持股份来源 | 拟减持原因 |
|---|---|---|---|---|---|---|---|
| 上海鹏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 不超过:19,000,000股 | 不超过:1.97% |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9,639,713股<br>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9,000,000股 | 2020/3/23~2020/9/17 | 按市场价格 | 受让方式、转增(送)股本、配股取得 | 自身经营资金需求 |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 □否

上海鹏盛在股权分置改革时承诺:

1、如果在2006年和2007年两个会计年度中的任何一个会计年度,华微电子的净利润较上一年增长低于30%,上海鹏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将向追加送股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无限制条件的流通股股东执行追加送股安排一次,追送股份总数为500万股。如改革方案实施日至追加股份股权登记日,公司股本发生变动,追加送股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2、若触发了上项股份追送条款,则现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在股份追送实施完毕日后十二个月内不上市流通,在前项承诺期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若没有触发追送股份条款,则现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在自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上市流通,在前项承诺期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除获送红股外增加持有的华微电子股份的上市交易或转让不受上述限制。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本公司股份期间,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在减持期间内,上海鹏盛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上海鹏盛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的情况。

特此公告。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29日

证券代码:600360　　证券简称:华微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0-006

#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2020年2月26日、2020年2月27日、2020年2月28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异常波动的情况。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实际控制人曾涛先生及控股股东上海鹏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问询,截至本公告日不存在涉及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0年2月26日、2月27日和2月28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内部生产经营秩序一切正常。

(二)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上海鹏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鹏盛")及实际控制人曾涛先生函证确认: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上海鹏盛及实际控制人曾涛先生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经公司核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没有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目前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1、股东减持股份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鹏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鹏盛")计划于2020年3月23日至2020年9月17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总数不超过19,000,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97%。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97%。上述事项不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29日披露的《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在减持期间,上海鹏盛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不确定性。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29日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20-014

#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9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9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 项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增减变动幅度 |
|---|---|---|---|
| 营业总收入 | 275,458.96 | 207,984.67 | 32.44% |
| 营业利润 | 1,589.95 | 54,177.92 | -97.07% |
| 利润总额 | 296.93 | 53,260.49 | -99.4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764.83 | 45,628.49 | -96.13% |
| 基本每股收益(元) | 0.03 | 0.84 | -96.43%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63% | 17.03% | 下降16.4个百分点 |
| | 本报告期末 | 本报告期初 | 增减变动幅度 |
| 总资产 | 534,777.76 | 493,489.20 | 8.3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 278,905.44 | 282,154.38 | -1.15% |
| 股本 | 54,832.43 | 33,946.97 | 61.5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 5.09 | 8.31 | -38.75% |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275,458.9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32.44%,主要原因为(1)电解液市场价格趋于稳定,销量较去年同期明显上升;(2)日化材料及特种化学品产品销售额稳定增长。

2、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利润1,589.95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97.07%,利润总额296.93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99.4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64.83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96.13%,基本每股收益0.03元/股,较上年同期减少96.43%,主要原因为2018年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持有江苏容汇通用锂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会计核算方式进行变更以及出售部分股权,增加公司当期净利润42,917万元。剔除2018年同期上述原因的影响后,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34.91%,主要原因为:(1)正极基础材料(选矿业务)相关产品市场价格下行,年末计提较大额存货跌价准备;(2)正极材料相关产品市场价格下行,产能未完全释放,年度出现较大程度亏损。

3、报告期内,公司总股本54,832.4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1.52%,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4、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5.09元,较上年同期减少38.75%,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股本增加,导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下降。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2020年1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9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中预计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为同比下降96.06%至97.37%,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为96.13%,与业绩预计不存在重大差异。

四、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2019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详见公司2020年2月28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19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需要进行较为复杂的估计和判断,特别是正极基础材料(选矿业务)相关产品未来市场价格预估,可能会对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结果产生影响,公司公告的相关减值准备金额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可能与公司2019年年报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

2、公司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可能与公司2019年年报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

3、本次业绩快报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9年度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和会计机构负责人签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29日

证券代码:000659　　证券简称:珠海中富　　公告编号:2020-012

#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修改或新增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无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一)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2月28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2月28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20年2月2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2月28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珠海市保税区联峰路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三)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锦钟先生

(六)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共46人,代表股份353,721,091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7.5119%,出席股东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东。其中:

(1)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共2人,代表股份201,967,208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5.7087%,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东。

(2)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在本次会议网络投票结束后提供给公司的网络投票统计结果,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共44人,代表股份151,753,883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1.8032%。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经股东大会审议,以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关于拟与银团签订〈人民币20亿元中期流动资金银团贷款协议之修改协议六〉的议案》。

同意股份349,213,28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8.7256%;反对4,507,81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274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

其中,持有公司股份5%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股份778,872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以下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4.7327%;反对股份4,507,811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以下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85.2673%;弃权股份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以下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

表决结果为通过。

(二)审议《关于拟变更注册地址暨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

同意股份349,163,38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8.7115%;反对4,407,70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2461%;弃权15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424%。

其中,持有公司股份5%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股份728,98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以下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3.7890%;反对股份4,407,703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以下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83.3737%;弃权股份150,0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以下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2.8373%。

该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精诚粤衡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罗刚先生、李宏升先生

3、结论性意见: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本次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股东、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司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56　　证券简称:ST摩登　　公告编号:2020-020

#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9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9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增减变动幅度 |
|---|---|---|---|
| 营业总收入 | 1,340,655,435.14 | 1,562,080,400.82 | -14.18% |
| 营业利润 | -972,846,348.87 | 23,940,447.98 | -4163.61% |
| 利润总额 | -1,353,638,245.27 | 28,185,570.37 | -4902.5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286,202,669.56 | 39,105,290.81 | -3389.08% |
| 基本每股收益(元) | -1.8051 | 0.0549 | -3387.98%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80.62% | 1.74% | -82.36% |
| | 本报告期末 | 本报告期初 | 增减变动幅度 |
| 总资产 | 2,026,311,225.61 | 3,180,564,784.65 | -36.2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 919,579,344.11 | 2,240,087,471.03 | -58.95% |
| 股本 | 712,519,844.00 | 712,519,844.00 | 0.0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 1.29 | 3.14 | -58.92% |

注:1、上述数据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2、上述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股东权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均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数据填列。净资产收益率按加权平均法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要求计算。

3、公司2019年5月实施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712,519,844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4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派发现金股利2,850,075.20元(含税)。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经营业绩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均呈不同程度的下降。主要原因如下:

1、受整体宏观环境影响,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业绩不达预期,营业收入和利润有所下滑。

2、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规定,公司2019年末对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存货、无形资产、商誉等)进行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后,进行了计提减值准备。

3、澳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擅自划扣了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连卡福名品管理有限公司大额存单,相关诉讼尚未判决,基于谨慎性原则,拟计提营业外支出约10,064.17万元。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擅自以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名义进行未经审议及未及时披露的担保事项,拟计提预计负债和营业外支出约2.8亿元。

(二)财务状况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2,026,311,225.61元,较期初下降36.2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919,579,344.11元,较期初下降58.95%;总资产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下降的主要原因是:2019年度亏损,净利润减少所致。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符合公司于2020年1月21日披露的《2019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0-007)的业绩预计区间。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法定代表人林毅超先生、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赖学玲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苏荣辉先生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29日

证券代码:002682　　证券简称:龙洲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0

# 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9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2019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9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 项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增减变动幅度 |
|---|---|---|---|
| 营业总收入(万元) | 629,716.96 | 683,942.59 | -7.93% |
| 营业利润(万元) | 23,854.75 | 29,917.98 | -20.27% |
| 利润总额(万元) | 24,237.31 | 31,510.61 | -23.0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 13,093.96 | 16,733.96 | -21.75% |
|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 9,857.51 | 13,233.52 | -25.51% |
| 基本每股收益(元) | 0.23 | 0.30 | -23.33%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17% | 6.02% | 减少1.85个百分点 |
| 项目 | 本报告期末 | 本报告期初 | 增减变动幅度 |
| 总资产(万元) | 996,958.86 | 988,056.28 | 0.9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万元) | 290,937.63 | 284,771.26 | 2.17% |
| 股本(万股) | 56,236.86 | 56,236.86 | 0.0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 5.17 | 5.06 | 2.17% |

注:表内数据为公司合并报表数据(未经审计);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基本每股收益变动幅度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说明

报告期,受国内外宏观经济影响,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629,716.96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7.93%;实现营业利润23,854.75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20.2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093.96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21.75%;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857.51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25.51%;基本每股收益0.23元,比上年同期下降23.33%。公司2019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变动原因如下:

1.营业收入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54,225.63万元,下降7.93%,主要因为:(1)汽车制造、销售及服务业务收入同比减少32,938.44万元,下降10.52%;(2)沥青供应链业务收入减少12,438.69万元,下降5.86%;(3)港口码头服务业务收入减少6,883.43万元,下降23.9%。

2.营业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6,063.23万元,下降20.27%,主要变动因素为:(1)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营业务的毛利润金额比上年同期减少27,405.07万元;(2)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8,505.86万元;(3)资产处置收益比上年同期减少3,159.35万元;(4)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减少28,698.17万元,主要是因为报告期收回以前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和东莞中汽宏远汽车有限公司因其销售政策变动、信用期缩短,其本年度大部分销售货款当期收回;(5)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6,755.13万元。

3.营业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导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相应减少。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不适用。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王跃荣、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陈海宁、会计机构负责人廖世雄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钟全汉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29日

证券代码:600187　　证券简称:国中水务　　编号:临2020-008

#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1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即以支付现金的方式,受让胡亚春、韩玉彬、张随良、王蓬伟、余学军、庄祖兰、傅良蓉、朱学前、杜小东、成都久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成都瑞中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等持有的成都仁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仁新科技")3,529.85万股;同时,公司拟以货币出资方式,认购仁新科技新增发行的2,766万股。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取得仁新科技52.53%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上述议案已经2019年4月30日召开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2月19日、2019年5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9年2月28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0293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问询函》要求,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逐项回复,并对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摘要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1日、2019年4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自完成相关批准程序之日起60日内,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未实施完毕的,上市公司应当于期满后次一工作日将实施进展情况报告,并予以公告;此后每30日应当公告一次,直至实施完毕。公司于2019年6月29日、2019年7月31日、2019年8月31日、2019年9月28日、2019年10月31日、2019年11月30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月31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现将最新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进展情况

自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继续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工作。公司已于2019年4月30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股东大会后,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标的公司仁新科技的相关监管要求,要求对交易协议中部分条款进行合规性修订,此次修订不涉及重大条款修改,交易双方需要就具体修改内容达成一致意见。在兼顾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公司仍在与本次交易对方及仁新科技就本次交易相关协议内容修订进行沟通和协商,修订协议具体条款仍在积极完善,对相关协议文件尚在执行审核程序。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相关补充协议详细内容,以及其他重大资产购买相关事项,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的后续审批及信息披露程序。

二、风险提示

2019年4月13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中"重大风险提示"章节及2019年2月19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公告》(临2019-014号)对相关风险进行了提示。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的信息披露,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有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有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29日